附件

**“文化馆事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计划”**

**2022年度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文化和旅游部《“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十四五”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和价值取向，推动文化馆事业高质量发展。

1. 申报单位范围

各级文化（群艺）馆，相关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相关协会、学会，其他社会机构等均可申报，需以单位为申报主体。

1. 项目类型

本次研究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专项经费资助重点项目3个，研究经费5万元/个；一般项目10个，研究经费3万元/个。申报单位可按照项目具体情况选择申报。

超出专项经费资助数量的研究项目，发展中心将结合实际情况择优立项，研究经费由申报单位自筹。

1. 项目时限

项目研究成果为研究报告及其他，研究时限为一年，期间适时组织中期检查，2023年下半年开展项目结项验收评审，发展中心将对验收合格的研究项目颁发结项证书。

1. 指导性选题

以下所列选题均为方向性、指导性选题，申报单位可结合本地区、本单位文化馆建设实际和项目负责人研究专长、研究基础，自行设计项目名称。每个选题方向原则上只确立1个项目，所有指导性选题均可申报重点项目。研究成果可以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先予以立项。

1. 文化强国战略中的文化馆（站）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2. 公共文化服务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研究
3. 公共文化法律制度体系建设中的文化馆（站）研究
4. 文化馆学理论体系与学科体系构建研究
5. 公共文化服务城乡一体发展研究
6. 基层文化馆（站）深化改革、持续发展研究
7. 乡镇（街道）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效能提升研究
8. 文化馆服务区域协同、东西协作、对口帮扶机制、方式与成效研究
9. 文化馆：城乡居民终身美育学校实现路径研究
10. “双减”背景下文化馆服务与学校美育有机衔接机制与模式研究
11. 文化馆“老年文化大学”建设机制与服务创新研究
12. 文化馆特殊群体服务研究
13. 文化馆基层群众文化团队管理研究
14. 文化馆场馆服务公示及标识导向研究
15. 文化馆（站）常态化危机应对机制研究
16. 疫情下文化馆（站）服务创新研究
17. 深化文化馆总分馆制路径研究
18. 新型文化空间服务创新研究
19. “文化驿站”建设、服务与运行研究
20. 文化馆联盟服务与机制创新研究
21. 文化志愿服务创新发展研究
22. 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管理研究
23. 文化馆服务“免费或优惠”政策界限、实现方式研究
24. 文化馆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作用研究
25. 公共文化领域第三方评估工作机制优化研究
26. 文化馆服务的数字资源建设研究
27. 文化馆服务新媒体传播矩阵建设
28. 申报办法
29. 请申报单位认真填写申报书，在规定时间内扫描下方二维码（或复制链接）填写申报信息，同时上传申报书的签字盖章扫描件和Word版（无需邮寄纸质材料，切勿将申报材料发至邮箱）。

链接：https://www.wenjuan.com/s/UZBZJvPWMo/#

1. 申报截止日期：2022年6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
2. 申报说明
3. **项目组成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需为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对公共文化或文化馆工作有深入研究，申报重点项目应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或者同等研究能力，申报一般项目应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

2.项目负责人具有独立开展研究或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项目组成员不限于申报单位在职人员，项目申报须征得所有项目组成员本人同意。

1. **其他要求**

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项目负责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项目研究，本次研究项目申报作如下限定：

1.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同年度只能作为1个研究项目的负责人，项目组成员最多参加2个研究项目；

2.研究项目要坚持原创性，所申报项目如已申报其他项目课题并被批准，不得重复申报。

3.申报项目应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已经立项的撤销并通报。为保证申报评审的公正性和严肃性，评审会议召开前申报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走访、咨询评审专家或邀请评审专家进行申报辅导，一经查实将取消申报资格；项目组成员不得作为该研究项目的验收评审专家。

1. 经费使用和管理

确认立项的研究项目将于2022年拨付启动经费，重点项目2万元/个，一般项目1万元/个，剩余尾款于2023年结项后支付，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尾款不予支付。

研究经费仅限于项目研究所需的直接相关费用，执行国家有关科研经费的相关规定。经费应当纳入申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经费支出项目一般包括:资料费、数据采集费、差旅费、会议费、合作交流、专家咨询费、劳务费、印刷费、管理费、其他。

1. 成果版权

研究成果版权归发展中心和项目申报单位共有，相关人员在公开发表时，应标注“受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文化馆事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计划’资助”。

1. 其他

经专家评审、立项公示无异议的，正式通知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发展中心与申报单位签订项目研究合同（合同模板另行发布），由申报单位开具增值税发票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发票项目为与委托业务相关的内容，如：课题费、项目费、委托业务费等，不可使用事业单位往来票据。

模板

“文化馆事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计划”2022年度研究项目申报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型 | 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
| 申报单位 | （公章） |
| 项目负责人 |  |
| 填表日期 |  |

**课**

**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制**

**2022年4月**

填 报 说 明

1. 请如实准确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若有不明问题，请与发展中心联系。
2. 项目名称表述要科学严谨、简明规范，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一般不加副标题，40个汉字以内（包括标点符号）。
3. 关键词按研究内容填写，最多不超过3个，词与词之间用分号隔开。
4. 在申报书封面和“申报单位承诺”的“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在“申报单位承诺”的“单位负责人”处签字。未签字盖章的申报书不予受理。
5. 通讯地址应填写完整，包括省、市、区、街道、街（路）和门牌号6项，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通讯地址。
6. 项目组核心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项目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
7. 申请经费单位为万元，填写阿拉伯数字。
8. 应使用小四号宋体填报，行距为固定值18磅。
9. 本申报书的签字盖章扫描件按《“文化馆事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计划”2022年度研究项目申报指南》的申报方法上传。

**一、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关键词 |  | | | | | |
| 项目类型 | □ 重点项目 □ 一般项目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性 别 |  | 民 族 |  |
| 出生年月 |  | | 行政职务 |  | 技术职称 |  |
| 最后学历 |  | | | 最后学位 |  | |
| 工作单位 |  | | | 手机号码 |  | |
| 邮 箱 |  | | | 邮政编码 |  | |
| 通讯地址 | 省 市 区（县） 街道 路 号 | | | | | |
| 是否可以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不含地方标准） | | | | □ 是 □ 否 | | |
| 项目组核心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行政职务及  技术职称 | 学 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期成果 | 必选 | 研究报告 | | | 预计研究成果字数  （单位： 千字） | |
| 可选  （可多选） | □ 发表在公开出版发行的专业学术期刊上的学术论文或理论文章  □ 公开出版的著作  □ 由政府发文的制度设计成果  □ 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草案  □ 调研报告  □ 其他：请注明具体情况 | | |  | |

**二、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经费  预算明细 | 序号 | 支出项目 |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万元 | | | |
| 说明：  1.此处填写申报经费的明细（重点项目5万元、一般项目3万元），支出项目根据申报指南中的“经费使用和管理”填写，管理费不得超过总经费的10%。  2.申报单位配套经费不体现在本表中。 | | | | | |
| 申报单位是否可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发票（不可使用往来票据） | | | □ 是  □ 否(选此项默认同意经费自筹） | | |
| 专项经费资助的研究项目数量有限，是否同意经费自筹 | | | □ 是，超出资助数量后同意经费自筹  □ 否，无资助经费不再申报 | | |

|  |  |  |
| --- | --- | --- |
| 配套经费  预算明细 | 申报单位或其他相关单位是否  提供配套经费 | □ 是 □ 否 |
| 配套金额 | 万元 |

**三、项目设计论证**

|  |
| --- |
| 1.研究背景、意义及国内外研究现状；2.主要研究内容；3研究思路、方法和创新点；4.前期相关研究基础；5.主要参考文献（限3000字以内）。 |

**四、申报单位承诺**

|  |
| --- |
| 本单位承诺对本申报书编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获准立项，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恪守学术道德，不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学术不端行为，保证研究成果没有知识产权争议。提供完成项目所需的时间和条件，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同意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使用本项目研究成果及资料。  单位负责人（签字）：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